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HUARONG INVESTMENT STOCK CORPORATIO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7)

委任非執行董事 及 變更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構成

委任非執行董事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王琦女士(「王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自2020年6月15日起生效。

王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女士，36歲，在財務和經營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2014年7月加入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799))計劃財務部，隨後由2017年3月至今，先後擔任本公司中間控股股東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及總經理，亦曾兼任經營管理部副總經理及總經理。王女士於2007年6月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管理學碩士(會計學專業)學位。彼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王女士於2020年6月15日與本公司簽訂董事服務協定，任期自2020年6月15日起，持續3年，該協議可由任一方提前一個月書面通知另一方或另行根據董事服務協定的條款終止。王女士須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規定，在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重選。王女士並未就擔任非執行董事獲得任何董事袍金，將有權獲得本公司提供的酌情津貼，惟須由董事會自行酌情決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王女士(i)並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其他關係；(iii)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聯交所或其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及(iv)除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或專業資格。

截至本公告日期，王女士並無持有本公司或其關聯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十五部)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知曉任何其他與委任王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有關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要求予以披露的資訊或其他任何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董事會熱烈歡迎王女士加入董事會。

變更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構成

自2020年6月15日起，在作出上述非執行董事委任後，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徐先生(擔任主席)、林家禮博士、于猛先生及王琦女士組成。

承董事會命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于猛
主席

香港，2020年6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于猛先生、徐曉武先生及陳慶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琦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記煊先生、謝志偉先生及林家禮博士。